

办理结果：采纳或解决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全文

长寿路街道办事处文件

长街办〔2022〕5号

对区政协十五届一次会议 第 151071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

区司法局：

民革界别组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提升社区公共法律服务效能建议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

一、关于居民知晓率较低导致作用发挥不明显问题

长寿路街道目前已建成四个公共法律服务客厅，分别为宜昌片区、新会片区、谈家渡片区以及凯旋片区，均为居民经常活动的区域场所。街道 35 个居委已落实社区公共法律服务标识牌的全覆盖。下一步将通过加大社会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的知晓率。一是通过利用现有网格化片区的周边辐射作用加大对片区公共法律服务客厅的宣传，通过居委宣传公告栏、

居委微信公众号等线上线下媒体加大对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的宣传。二是通过宣传册、海报、台卡等形式加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的宣传力度，突出对服务优势的重点宣传。从而提升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的知晓率，充分发挥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的职能作用。

二、关于特色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品牌建设薄弱问题

运用现有片区公共法律服务客厅资源，对于已经形成一定经验和机制的公共法律服务客厅进行品牌化升级，以点带面提升社会影响力，打造成知名的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品牌。

比如：新会片区，暂定名“茗坊——长寿路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客厅”，注重服务形象、文明用语以及氛围环境的渲染布置，工作区域内将配以如“一杯清茶，暖人心”、“构建和谐，爱满天下”等宣传标语，通过易拉宝、宣传画等方式烘托展示。以打造亲切温馨的法治驿站为主题，让来访居民有宾至如归之感。

三、关于基层组织的有效参与机制有待完善问题

进一步加大法官、律师等专业人员和志愿者队伍在社区公共法律服务方面的参与力度。在公共法律服务客厅实行值班制度，设立周二法律咨询值班日，周三法律援助值班日以及周四法治宣传座谈日等，实行专人负责制，强化责任意识。

四、关于对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的保障机制有待完善问题

建立社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运行的长效保障机制，逐步构建以政府财政投入为主，以社会各界公益性捐赠、资助为辅的多渠

道经费筹措机制，保障持续精准供给。确保经费专款专用，优化资金使用的监督机制。强化过程监管，建立健全以服务对象的满意度为主要考核内容的规范化考核机制，优化供给质量。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时参考。

特此函告。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寿路街道办事处

2022年2月25日

联系人姓名：潘志毅

联系电话：62277887

承办单位通讯地址：胶州路1095号

邮政编码：200060